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废气排放方式变更

建设单位(盖章)：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1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1553284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苏州纳米城西北区14幢4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学华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 字第 1971 号
 有效期：2017年07月07日至2019年08月22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书乙级类别—轻工纺织化纤；化工石化医药；冶金机电工程服务***
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


2017年07月07日

项目名称：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废气排放方式变更（报批稿）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人代表：王学华 (法人章)

主持编制机构：苏州科太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公章)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废气排放方式变更（报批稿）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 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 资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谢霞	00013682	B197106503	冶金机电类	
主要编制 人员情况	姓名	职（执）业 资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 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谢霞	00013682	B197106503	工程分析、主要污 染物产生及排放情 况、环境保护措施、 结论与建议	
	王黎明	00018683	B197106608	其他章节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废气排放方式变更				
建设单位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法人代表	宗成志	联系人	王华		
通讯地址	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				
联系电话	13862635145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300
建设地点	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N7722 大气污染治理	
占地面积 (平方米)	126925 (全厂)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现有, 约 26243.6m ²	
总投资 (万元)	150	其中: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	100%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5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p>本次针对腻子打磨粉尘新增 1 套袋式除尘器, 将腻子打磨粉尘单独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p> <p>废气治理措施变更项目不新增原辅材料及生产设备。</p>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 (吨/年)	/	燃油 (吨/年)	/		
电 (度/年)	10 万	燃气 (标立方米/年)	/		
燃煤 (吨/年)	/	液化石油气 (吨/年)	/		
废水 (工业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生活废水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p>工业废水: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p> <p>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人数, 也无新增生活污水产生。</p>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加附页）：

1、项目由来：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位于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是由日本株式会社丰田自动织机、台湾六和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共同投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主要经营设计、生产叉车及叉车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的商业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公司现有配重腻子打磨粉尘与喷漆废气经干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处理后排放，为了将研磨粉尘和涂装废气分开处理，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拟投资 150 万元针对腻子打磨粉尘新增 1 套袋式除尘器，将腻子打磨粉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废气排放方式变更

建设单位：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

建设地点：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

总投资：150 万元

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为废气治理，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不变。

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工程名称 (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 规格	设计能力(件/年)			年运行时数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1	机加工、焊接、洗净、 喷漆等	叉车车架	10000	10000	0	4287.5h
2	组装线	内燃机叉车、 蓄电池叉车	10000	10000	0	4287.5h

3、公用及辅助工程：

现有配重腻子打磨粉尘与喷漆废气经干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处理后排放，为了将研磨粉尘和涂装废气分开处理，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拟投资 150 万元针对腻子打磨粉尘新增 1 套袋式除尘器，将腻子打磨粉尘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建成后厂区公用及辅助工程见表 1-2。

表 1-2 本项目建成后厂区公用及辅助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变化量		
主体工程	厂区	占地面积 126925m ²	占地面积 126925m ²	不变	/	
储运工程	汽油罐	5m ³ 碳钢材质地埋式储罐一个	5m ³ 碳钢材质地埋式储罐一个	不变	埋地	
	柴油罐	10m ³ 碳钢材质地埋式储罐 1 个	10m ³ 碳钢材质地埋式储罐 1 个	不变	埋地	
	氧气罐	10m ³ 低温储罐 1 个	10m ³ 低温储罐 1 个	不变	位于室外	
	液化石油气罐	5m ³ 液槽储罐两个	5m ³ 液槽储罐两个	不变	位于室外	
	Ar 罐	5m ³ 低温储罐 1 个	5m ³ 低温储罐 1 个	不变	位于室外	
	CO ₂ 罐	2m ³ 低温储罐 1 个	2m ³ 低温储罐 1 个	不变	位于室外	
	危险品仓库	540m ²	540m ²	不变	耐火等级二级	
	运输	采用公路运输	采用公路运输	不变	/	
公用工程	供水	25977.5t/a	25977.5t/a	不变	厂区内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	16326.7t/a	16326.7t/a	不变	由市政管网排入蓬污水处理 厂	
	供电	6000KVA 输电变 压器 1 台	6000KVA 输电变 压器 1 台	不变	/	
环保工程	废气	车架涂装线处 理设施	2 套（1 套干式除 尘器+3 套活性炭吸 附装置+1 套催化燃 烧装置）	2 套（1 套干式除 尘器+3 套活性炭吸 附装置+1 套催化 燃烧装置）	不变	1#、3#排 气筒
		配重涂装线处 理设施	1 套（1 套干式除 尘器+2 套活性炭吸 附装置+1 套催化燃 烧装置）	1 套（1 套干式除 尘器+2 套活性炭吸 附装置+1 套催化 燃烧装置）	不变	5#排气筒
		配重腻子打磨 粉尘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新增 1 套 布袋除尘 装置	新增 20# 排气筒
		烘干线处理设 施	3 套催化燃烧装置	3 套催化燃烧装置	不变	2#、4#、 6#排气筒
		研磨准备室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不变	16#排气 筒
		车架焊接废气	2 套脉冲除尘装置	2 套脉冲除尘装置	不变	11#、12# 排气筒
		钣金打砂废气	2 套脉冲除尘装置	2 套脉冲除尘装置	不变	13#、14# 排气筒
			1 套机械震荡式	1 套机械震荡式	不变	15#排气 筒
		焊接、钣金集 尘机滤筒清理 间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1 套布袋除尘装置	不变	19#排气 筒

		粉体涂装	2套废粉回收装置	2套废粉回收装置	不变	18#排气筒
		烘干燃烧废气	直排	直排	不变	17#排气筒
		涂装修正检查线废气	4套活性炭吸附装置	4套活性炭吸附装置	不变	7#、8#、9#、10#排气筒
	废水	废水处理站	设计处理能力 16m ³ /d	设计处理能力 16m ³ /d	不变	/
		初期雨水处理站	3m ³ *5个浮油沉淀池	3m ³ *5个浮油沉淀池	不变	/
		噪声治理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绿化吸声等措施	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减震、绿化吸声等措施	不变	/
		固体废弃物	一般固废堆场, 1间, 20m ² 危险固废堆场, 1间, 80m ²	一般固废堆场, 1间, 20m ² 危险固废堆场, 1间, 80m ²	不变	/

4、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369号，南邻丰田工业电装，西临蓬溪南路，东临世同金属，北靠洪湖路。

本项目周边环境关系具体情况见附图2。

5、厂区平面布置：

厂区正门位于北侧中部，在厂区东南角设置南门，正门西侧为机动车及非机动车停车场，正门东侧依次布设门卫室、食堂及更衣室、员工生活活动区。厂区南门由东往西依次布设门卫室、绿化区、仓库2、危险品仓库、LPG储罐区、测试跑道等。叉车生产车间位于厂区中部，其中涂装线位于叉车车间中西部，焊接线位于叉车车间中东部，切割线位于叉车车间西南部。粉体涂装线位于喷漆车间西侧。总平面布局具体布置见附图3。

6、生产制度及劳动定员：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现有员工共为690人，年工作245天，每天17.5小时，两班制，喷漆生产线、焊接、钣金、研磨工作时间为4287.5h。厂内提供食堂及更衣室、员工生活活动区。本项目无需新增职工，废气治理年运行时间为4287.5h。

7、产业政策：

本项目产品、工艺、设备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号《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和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也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2013发改委第21号令）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项目工艺和产品不属

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其修订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范围，也不在《苏州市调整淘汰部分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指导意见》（苏府[2006]125号）范围内。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年11月1日实施）、《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项目无含磷、含氮生产废水排放，符合该条例的有关要求。故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8、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369号，位于规划的工业用地内，因此，本项目符合用地规划。项目周边主要为工厂及规划工业用地，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在一定程度上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很小。此外，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国土资发[2012]98号文附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因此，本项目用地属于允许用地项目类。

9、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江苏省人民政府，2013年8月）及昆山市生态红线优化调整论证报告，昆山市涉及7类14个生态红线区域，本项目位于14个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区外。距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距离约1.2km，与本项目的空间关系见表1-4。

表 1-4 本项目与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空间关系一览表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平方公里)		与本相对位置项目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0	7.03	本项目距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1.2公里，不在划定的二级管控区内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容。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原有工程概况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位于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是由日本株式会社丰田自动织机、台湾六和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共同投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主要经营设计、生产叉车及叉车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的商业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公司现有项目情况具体见下表。

表 1-5 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项目名称	批文号	审批时间	文件类型	验收情况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叉车车架生产及叉车组装搬迁扩建项目	昆环建【2012】4292号	2012.12	报告书	通过违法违规项目公示备案，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叉车车架生产及叉车组装搬迁扩建项目修编报告	昆环建【2013】2385号	2013.5	报告书修编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自查评估项目	昆环建【2005】2893号	2017.6	自查评估报告	

2、现有项目主要原辅料及生产设备

表 1-6 设备清单

类型	名称	规格型号	批复量	实际量	备注	
生产设备	生产车间	切断机	GW4028/A	1 台	1 台	
		激光机	F03015-NT	3 台	3 台	
		气体熔断机	OMNIMAT-T	2 台	2 台	
		导轨切断机	CS-280	2 台	2 台	
		圆棒切断机	GZ4228	1 台	1 台	
		摇臂台钻床	ZS4023	1 台	1 台	
		OTC 焊机 /CO ₂ /MAG	CPVM-350	39 台	39 台	
			CPVM-500	5 台	5 台	
		Panasonic 焊机	YD-350GR3HGE	1 台	1 台	
			YD-350GE	2 台	2 台	
		林肯焊机	-	1 台	1 台	
		叉车	TOYOTA 7FDN30	1 台	1 台	
			TOYOTA 7FDN25	1 台	1 台	
			8FDZN15	1 台	1 台	
FDZN30	3 台		3 台			
8FBN15	1 台		1 台			
8FBN30	1 台		1 台			
堆高机	非标	1 台	1 台			

	双头研磨机	18'	1台	1台	
	熔接机器人	ARC MATE 100IB-61B	3台	3台	
	拣选车	扬高 6M	2台	2台	
	旋盘	NL3000/700 37KVA	2台	2台	
	NC 车床	NL2500MC/1250 34KVA	1台	1台	
		LCS-15 13.6KVA	1台	1台	
		NL2500MC/1250	3台	3台	
	链条输送机	40分/台	2台	2台	
	加工中心机	VTC-200CN 30KVA	2台	2台	
		NH5000DCG/50 62KVA	1台	1台	
	立型加工机	KCW-10V 30KVA 7.5T	1台	1台	
		FV965S 30KVA	3台	3台	
	天车	3T	11台	11台	
		0.98T	11台	11台	
		160KG	4台	4台	
		0.25T	11台	11台	
		0.5T	11台	11台	
		2T	1台	1台	
		0.125T	1台	1台	
	油压机	25T	1台	1台	
		120T	1台	1台	
		MODELHP-100M 30T	3台	3台	
	蓄电池牵引车	额定牵引力 0.5KN	3台	3台	
	打砂机	QSNT1SA	1台	1台	
		FTH1200	1台	1台	
		STB-IRC	1台	1台	
		SNC15RA	1台	1台	
	折弯机	HDS-1303NT 1274KN-130T	1台	1台	
		RGM23512 350KW	1台	1台	
	弯管机	W27YPC-89	1台	1台	
	校平机	W43-12*1250 t≤12mm	1台	1台	
	弯管校正机	-	1台	1台	
	涂装修正配漆房	3000*1500*3000mm	3间	3间	
	涂装修正室	14000*7000*7600mm	1间	1间	
		14000*12000*7600mm	1间	1间	
		8000*7000*6000mm	1间	1间	
	车架喷漆线	非标	1条	1条	
其中	准备室	非标	2间	2间	
	洗净室	22m ² 、配备 4 个 4.55m ³ 地下槽体	1间	1间	
	腻子室	25m ²	1间	1间	

			水洗干燥炉	非标 max100°C、燃料为 LPG	1 台	1 台	
			涂装室	25m ²	3 间	3 间	
			遮蔽室	25m ²	1 间	1 间	
			冷却室	25m ²	1 间	1 间	
				20m ²	2 间	2 间	
			流平室	12m ²	1 间	1 间	
				约 70m ²	1 间	1 间	
			涂装干燥炉	非标 max140°C、燃料为 LPG	1 台	1 台	
				非标 max100°C、燃料为 LPG	2 台	2 台	
			喷枪	New77, Φ1.2~1.4	9 把	9 把	
			配重涂装线	非标	1 条	1 条	
	其中		配重线涂装室	15m ²	3 间	3 间	
			喷枪	New77, Φ1.2~1.4	3 把	3 把	
			配重干燥箱	非标 max100°C、能源为电	1 台	1 台	
			静电喷粉线	-	1 条	1 条	
	其中		洗净室	28.5m ² 、配备 4 个 4.55m ³ 地下槽体	2 间	2 间	
			吹气室	16m ²	2 间	2 间	
			涂装室	25m ²	2 间	2 间	
			干燥炉	非标 max100°C	2 台	2 台	

表 1-7 原辅材料及用量

序号	名称	重要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一次最大贮存量	包装及贮存方式	来源及运输
			批复量	实际量	变化量			
1	钢材	尺寸 1250~2270*2000~4000 不等 厚度 2~50mm 不等	15000t	15000t	0	1000 吨	散装	国内、汽车
2	焊丝	低碳钢 (含 C 0.07%, Si 0.84%~0.89%, Mn 1.46%~1.50%, P 0.013%~0.008%, S 0.014%~0.003%, Cu 0.13%~0.14%, Ni 0.01%~0.008%, Cr 0.027%~0.029%, Mo 0~0.01%, V 0~0.001%)	154t	154t	0	15t	散装	日本、汽车
3	发动机	-	10000 台	10000 台	0	500 台	-	
4	其他叉车部件	马达、轮胎、控制盘、引擎等	10000 套	10000 套	0	500 套	-	
5	油漆*	甲苯 1% 二甲苯 12% 醋酸异丁酯 5%	87t	87t	0	8t	16kg/桶	

		乙苯 3% 芳香烃类 7% 颜料（钛镍黄、碳黑、氧化铁红、铜酞菁蓝）2% 非结晶性硅 10% 氧化聚合性树脂 60%							
6	稀释剂*	甲苯 11% 二甲苯 33% 醋酸异丁酯 8% 乙苯 3% 甲基异丁基甲酮 15% 高沸点芳烃溶剂 30%	42t	42t	0	3.5t	16kg/桶		
7	MF COAT 300 固化剂*	HDI 异氰酸酯 1% 异氰酸酯组分 A 54% 芳香烃类 10% 二甲苯 25% 乙苯 10%	13.19t	13.19t	0	1t	2kg/桶		
8	快干漆料*	氧化钛 10% 颜料 8.7% 二甲苯 3.3% 乙苯 3% 纤维素醋酸一丁酸酯 15% 甲基异乙基甲酮 10% 乙酸丁酯 50%	0.5t	0.5t	0	0.5t	16kg/桶		
9	喷漆清洗剂	甲苯 9% 二甲苯 51% 乙酸丁酯 30% 甲基异丁基酮 10%	2.5t	2.5t	0	0.5t	16L/桶	国内汽车	
10	脱脂剂	有机防锈剂 >10% 乙烯基甲基醚 >5% 界面活性剂 <1% 水 >75%	20t	20t	0	1.4t	20kg/桶	上海帕卡汽车	
11	粉体涂料	环氧树脂	40t	40t	0	5t	20kg/袋		
12	腻子粉	苯乙烯 20% 二氧化钛 5% 滑石粉 55% 碳酸钙 20%	1t	1t	0	0.2t	20kg/袋		
13	润滑油	矿物油	446.918t	446.918t	0	18.913t	16kg/桶		
14	防锈油	矿物油	0.4t	0.4t	0	0.04t	200ml/桶	国内汽车	
15	密封胶	-	0.6t	0.6t	0	0.06t	0.1kg/桶		
16	液氧	O ₂	340t	340t	0	5m ³	-		
17	焊接保护气	氩气、CO ₂	30t	30t	0	5m ³	-		
18	切削液	有机胺、界面活性剂、防腐剂、水	6t	6t	0	16kg桶装	-		
19	保护	PP、PE 纸等	0.2t	0.2t	0	0.05kg/	-		

	胶					卷		
20	液化石油气	丙烷和丁烷的混合物	48 吨	48 吨	0	10m ³	5m ³ /罐	国内汽车
21	天然气	烷烃、甲烷、乙烷等	75 万 m ³	75 万 m ³	0	-	-	管道输送

3、现有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1) 溶剂涂装生产工艺流程

溶剂喷涂分为车架涂装线及配重涂装线，其中车架涂装线对车架及小物进行涂装，配重涂装线对配重及后桥进行涂装，则溶剂涂装生产工艺流程见图 1-1。

产生漆雾颗粒物；研磨产生粉状颗粒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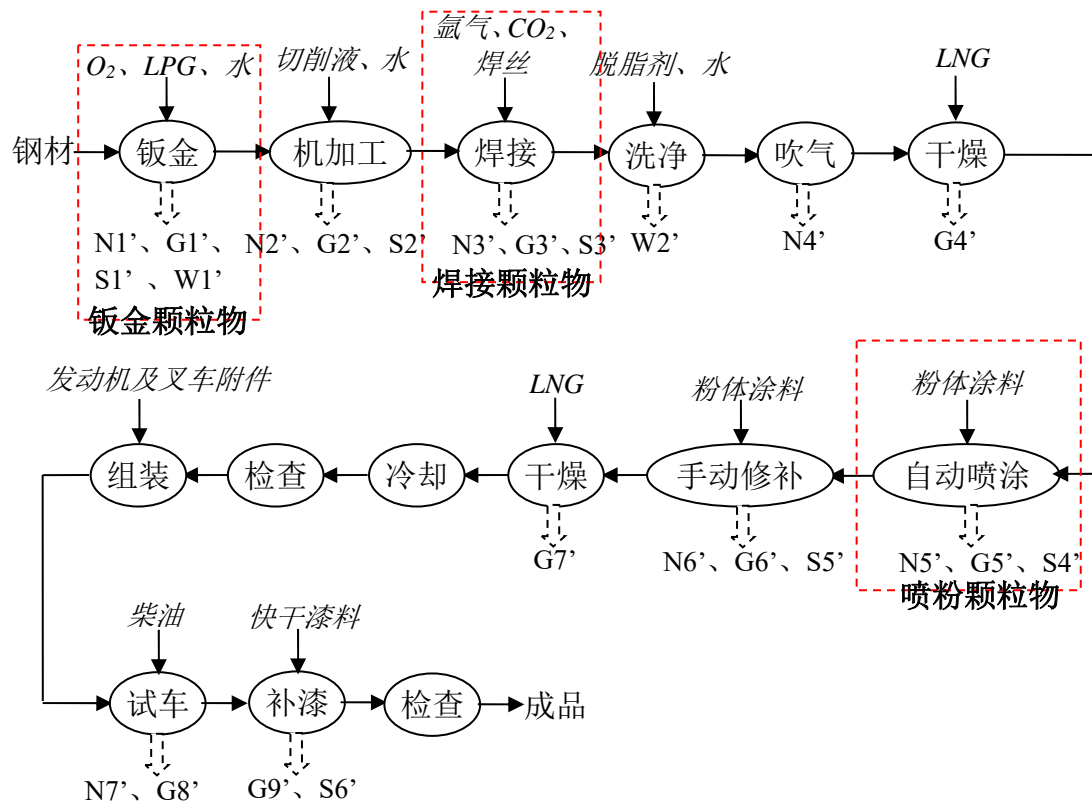


图 1-2 粉体涂装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喷粉设备为静电喷涂机，喷枪喷出的粉体涂料在静电场的作用下附着在工件表面。在操作台对面设有废粉回收装置，使用时利用风机将废粉抽至设备自带的回收装置进行回收，其回收效率可达 99%，回收后的粉料回用于生产，不能回收的废粉以粉尘的形式通过一座 20m 高的排气筒排放。

在厂区内危废间南侧增加一处焊接、钣金集尘机滤筒清理间，使用时，将滤筒放置于清理间内，开启废气处理装置，使操作间内部呈负压区，操作员站于操作间门外，仅由操作间门上设置的两个小口伸手入操作间内持气枪对滤筒进行除尘清理。清理间使用频次为每周清理一次，每次清理四个小时。清理过程中产生的粉尘经管道抽至袋式除尘器除尘，尾气经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4、污染物产生、治理、排放情况

(1) 废水

生活污水：公司生活排水量为 16170t/a，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

生产废水：清洗废水、喷漆废水、切割冷却水产生后进入到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表 4（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清洗废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喷漆废水回用于水帘幕

喷淋；切割冷却水回用于切割冷却。

表 1-8 污废水产生、治理、排放情况

废水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排放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16170	COD	400	6.4680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400	6.4680	500	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后,排入太仓塘
		SS	250	4.0425		250	4.0425	400	
		氨氮	30	0.4851		30	0.4851	45	
		总氮	45	0.7277		45	0.7277	/	
		总磷	4	0.0647		4	0.0647	8	
		动植物油	80	1.2936		40	1.2936	100	
		LAS	15	0.2426		15	0.2426	20	
初期雨水	19.6	COD	100	0.0020	隔油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100	0.0020	500	
		SS	100	0.0020		70	0.0014	400	
		石油类	20	0.0004		5	0.0001	30	
清洗废水	137	COD	1000	0.1370	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	100	0.0137	100	接入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处理后,尾水排入太仓塘
		BOD ₅	200	0.0274		30	0.0041	30	
		SS	150	0.0206		70	0.0096	70	
		氨氮	30	0.0041		15	0.0021	15	
		TN	60	0.0082		20	0.0027	/	
		TP	1	0.0001		0.5	0.0001	0.5	
		石油类	400	0.0548		10	0.0014	10	
喷漆废水	60	COD	2000	0.1200	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			回用
		BOD ₅	500	0.0300					
		SS	150	0.0090					
		石油类	20	0.0012					
		甲苯	3	0.0002					
		二甲苯	7	0.0004					
		乙苯	7	0.0004					
冷却水	20	COD	600	0.0120	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	/			回用
		SS	120	0.0024					

② 废水治理措施

丰田叉车废水处理设施建设遵循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等原则。

现有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清洗废水、冷却水、喷漆废水及初期雨水。

生活污水量为 66m³/d, 其水质简单,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市政污水管网。储罐区初期雨水产生量约为 19.6m³/a, 其水质成分较简单, 处理方式为五级隔

油沉淀处理，处理后纳入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量 137m³/a，喷漆废水量约 60m³/a，冷却废水量约 20m³/a，清洗废水产生后纳入厂区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到综合一级排放标准后外排，水帘幕废水定时加入漆雾絮凝剂捞渣后，定期排入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水帘幕系统，切割冷却水定期排入厂内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切割冷却水槽中使用。

丰田叉车现有废水排污口已安装了流量计以及排污口标示等，满足苏环控[97]第 122 号《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

(2) 废气

昆山市环境监测站 2016.04.25-2016.04.26 对研磨颗粒物、涂装颗粒物、焊接颗粒物、钣金颗粒物的监测，江苏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6.08.30~2016.09.01 对喷漆及烘干废气、干燥过程废气污染物因子做监测，2016.09.29~2016.09.30 对粉体涂装颗粒物做了监测，废气监测结果如下。

表 1-9 大气监测结果情况一览表

编号	污染源名称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源参数		监测时间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气筒 截面积	排放 高度 m	
排气筒 1	配漆室、1#车架喷漆室	43439	甲苯	ND	/	40	5.2	1.562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0.28	6.8×10 ⁻²	/	3.6			
		49951	颗粒物	6.73	0.336	120	5.9			2016年04月25日~2016年04月26日
排气筒 2	车架烘干室	584	甲苯	ND	/	40	5.2	0.062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3.38	1.97×10 ⁻³	/	3.6			
排气筒 3	2-1#、2-2#车架喷漆室	30653	甲苯	ND	/	40	5.2	1.562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2.58	7.91×10 ⁻³	/	3.6			
		39655	颗粒物	6.92	0.274	120	5.9			2016年04月25日

											日~2016年04月26日
排气筒4	车架烘干二室	574	甲苯	ND	/	40	5.2	0.062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4.09	2.35×10^{-3}	/	3.6				
排气筒5	配重喷漆室	44368	甲苯	ND	/	40	5.2	1.96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4.59	0.204	/	3.6				
	58629	颗粒物	7.77	0.456	120	5.9	2016年04月25日~2016年04月26日				
排气筒6	配重干燥室	824	甲苯	ND	/	40	5.2	0.09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二甲苯	ND	/	70	1.7				
			乙苯	ND	/	/	0.12				
			VOC	3.41	2.81×10^{-3}	/	3.6				
排气筒7	涂装修正室1及配套配漆房1#	20708	二甲苯	ND	/	40	5.2	1.00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乙苯	ND	/	70	1.7				
			VOC	1.29	2.67×10^{-2}	/	3.6				
排气筒8	涂装修正室1及配套配漆房2#	22348	二甲苯	ND	/	40	5.2	1.00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乙苯	ND	/	70	1.7				
			VOC	2.93	6.55×10^{-2}	/	3.6				
排气筒9	涂装修正室2及配套配漆房	47335	二甲苯	ND	/	40	5.2	1.00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乙苯	ND	/	70	1.7				
			VOC	2.85	0.135	/	3.6				
排气筒10	涂装修正室3及配套配漆房	49978	二甲苯	ND	/	40	5.2	2.100	20	2016年08月30日~2016年08月31日	
			乙苯	ND	/	70	1.7				
			VOC	3.29	0.164	/	3.6				
排气筒11	车架焊接1	66121	颗粒物	6.57	0.434	120	5.9	1.96	20	2016年04月25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2	车架焊接 2	48746	颗粒物	7.07	0.345	120	5.9	1.96	20		2016 年 04 月 25 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3	钣金 1	4510	颗粒物	7.20	3.25×10^{-2}	120	5.9	0.28	20		2016 年 04 月 25 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4	钣金 2	4599	颗粒物	8.80	4.05×10^{-2}	120	5.9	0.28	20		2016 年 04 月 25 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5	钣金 3	1829	颗粒物	7.17	1.31×10^{-2}	120	5.9	0.28	20		2016 年 04 月 25 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6	研磨	16961	颗粒物	7.16	0.121	120	5.9	0.28	20		2016 年 04 月 25 日~2016 年 04 月 26 日
排气筒 17	干燥过程	1358	SO ₂	ND	/	50	--	0.196	8		2016 年 08 月 30 日~2016 年 08 月 31 日
			NO _x	67	7.6×10^{-2}	150	--				
			烟尘	7.14	8.08×10^{-3}	20	--				
排气筒 18	粉体涂装过程	26304	颗粒物	7.15	0.188	120	3.5	0.903	20		2016 年 09 月 29 日~2016 年 09 月 30 日

注：“ND”表示未检出，检测选用的检测方法甲苯、乙苯、二甲苯的检出限为 $10\mu\text{g}/\text{m}^3$ ，二氧化硫的检出限为 $15\text{mg}/\text{m}^3$ 。

根据《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自查评估报告》，焊接、钣金集尘机滤筒清理间每月粉尘收集量约为 20kg，清理间颗粒物排放情况为有组织排放量 0.027t/a，无组织排放量 0.0054t/a。

根据《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自查评估报告》监测报告，现有项目研磨颗粒物、涂装颗粒物、焊接颗粒物、钣金颗粒物、喷漆及烘干废气、干燥过程废气均能达标排放。

（3）噪声

根据《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自查评估报告》噪声检测报告可知，监测工况时企业正常生产，生产能力达设计能力 90%以上，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外 1m 处噪声等效声级 dB（A）昼间均小于 65dB（A），夜间均小于 55dB（A），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

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监测时工况可达标排放。

(4) 固废

厂区固废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1-10 固废产生、处置一览表 (单位: t/a)

编号	类别	名称	产生源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性状	产生数量 (t/a)	拟采取的处理处置方式
1	一般废物	废弃包装材料	原料使用废弃过程	/	/	固态	0.005	集中收集外售
2	一般废物	焊渣	焊接过程	/	/	固态	0.8	由丰田公司铸造工厂回用
3	一般废物	铁板废料	机加工过程	/	/	固态	0.05	
4	一般废物	粉尘	集尘机收集过程	/	/	固态	0.5	委托芜湖市紫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处理
5	危险废物	涂装废液	喷漆、脱漆、洗枪废液过程	HW06	900-404-06	半固	50	委托昆山市利群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6	危险废物	油漆渣	水帘幕喷涂、粉体喷涂收集过程	HW12	900-252-12	固态	150	
7	危险废物	活性炭	废气处理过程	HW06	900-406-06	固态	10	
8	危险废物	废陶瓷催化剂	催化燃烧过程	HW49	900-041-49	固态	1.0	
9	危险废物	涂装过滤网	漆雾过滤过程	HW12	900-252-12	固态	20	
10	危险废物	遮蔽漆纸	配重涂装过程	HW12	900-252-12	固态	50	
11	危险废物	含油抹布	擦拭机台过程	HW08	900-249-08	固态	3.6	
12	危险废物	废乳化液	机加工刀头冷却过程	HW09	900-006-09	液态	60	委托苏州市吴中区固体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13	危险废物	废油	叉车注油过程、变压器保养更换过程	HW08	900-214-08	半固	25	委托江苏腾源环保有限公司处理
14	危险废物	废有机溶剂包装桶	涂料使用完废弃过程	HW49	900-041-49	固态	60	委托太仓凯源废旧容器再生有限公司处理
15	危险废物	200L 铁桶	叉车注油使用完废弃过程	HW49	900-041-49	固态	100 只	

16	危险废物	电瓶	叉车电瓶报废过程	HW49	900-044-49	固态	5 只	
17	危险废物	废污泥	生产废水处理过程	HW17	336-064-17	半固	50	委托昆山市靖丰固废处理有限公司处理
18	危险废物	报废电脑及显示屏	办公报废过程	HW49	900-045-49	固态	0.5	委托苏州伟翔电子废弃物处理技术有限公司处理
19	危险废物	日光灯管	生产、办公报废过程	HW29	900-023-29	固态	1000 支	
20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活过程	/	/	固态	134.75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5、现有工程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情况

查阅现有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现有项目分别在厂房、危废区周围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踏勘，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6、现有工程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表 1-11 厂区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单位：t/a）

种类	排放方式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实际排放量	现有项目批复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排放	甲苯	0.4040	0.4040
		二甲苯	2.0333	2.0333
		乙苯	0.3827	0.3827
		乙酸丁酯	0.0225	0.0225
		醋酸异丁酯	0.5675	0.5675
		VOCs	8.7772	8.7772
		颗粒物	9.6314	9.6314
		SO ₂	0.1290	0.1290
		NO _x	2.6710	2.6710
		烟尘	0.1480	0.1480
	苯乙烯	0.0036	0.0036	
	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2.3306	2.3306
		甲苯	0.1323	0.1323
		二甲苯	0.7081	0.7081
		乙苯	0.0609	0.0609
		醋酸异丁酯	0.0910	0.0910
		苯乙烯	0.0200	0.0200
		VOC	1.7915	1.7915
废水	生产废水	废水量	137	137
		COD	0.0137	0.0137

		BOD ₅	0.0041	0.0041
		SS	0.0096	0.0096
		氨氮	0.0021	0.0021
		总氮	0.0027	0.0027
		总磷	0.0001	0.0001
		石油类	0.0014	0.0014
	初期雨水	废水量	19.6	19.6
		COD	0.0020	0.0020
		SS	0.0014	0.0014
		石油类	0.0001	0.0001
	生活污水	废水量	16170	16170
		COD	6.4680	6.4680
		SS	4.0425	4.0425
		氨氮	0.4851	0.4851
		总氮	0.7277	0.7277
		总磷	0.0647	0.0647
		动植物油	0.6468	0.6468
LAS		0.2426	0.2426	

7、现有工程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采取的“以新带老”措施

现有项目已通过违法违规项目公示备案，并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无环境遗留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昆山位于东经 120°48'21"—121°09'04"、北纬 31°06'34"—31°32'36"，处于江苏省东南部、上海与苏州之间，是江苏的"东大门"，浦东的"连接站"。北至东北与常熟、太仓两市相连，南至东南与上海嘉定、青浦两区接壤，西与吴江、苏州交界。东西最大直线距离 33 公里，南北 48 公里，总面积 921.3 平方公里，其中水域面积占 23.1%。312 国道、沪宁铁路、沪宁高速公路穿越昆山境内。

本项目位于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 369 号，具体位置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

昆山属长江三角洲太湖平原，境内河网密布，地势平坦，自西南向东北略呈倾斜，自然坡度较小。地面高程多在 2.8~3.7 米之间（基准面：吴淞零点），部分高地达 5~6 米，平均为 3.4 米。北部为低洼圩区，中部为半高田地区，南部为濒湖高田地区。

本项目所在地地形地貌特点为地势平坦，河港交错，属于典型的江南水乡平原，地面标高为 3.6 米(吴淞标高)。

3、地质构造

昆山属长江三角洲太湖平原，地势平坦，自西南向东北略呈倾斜，自然坡度较小，地面高程多在 2.8-3.7m（吴淞高程）。境内北部为低洼圩区，中部为半高田地区，南部为滨湖高田地区。地表土层为黄褐色亚粘土，土层厚度约为 1.0m。第二层为灰褐色粉质粘土，土层厚度约为 4.0m。

从地质上讲，该区域位于新华夏系第二巨隆起带与秦岭东西向复杂构造带东延的复部位，属元古代形成的华夏地台，地表为新生代第四纪的松散沉积层。

根据“中国地震裂度区划图（1990）”及国家地震局、建设部地震办（1992）160 号文，昆山市地震烈度值为 VI 度。

4、水文与水资源

昆山全境河流总长 1056.32 公里，其中主要干支河流 62 条，长 457.51 公里；湖泊 41 个，水面 10 余万亩。年均降水量 1074 毫米；年地表水中河湖蓄水 6.9 亿立方米，承泄太湖来水 51.3 亿立方米，引入长江水 2.5 亿立方米；年地下水开采量约 0.95 亿立方米。昆山市水网纵横交错，主要河道有太仓塘、娄江、吴淞江、夏驾河、白土浦、景王浜、护城河、青阳港。全市东西向河道为泄水河道，承泄上游洪水和本地涝水，南北向河道

大多为境内调节河道。项目纳污水体为太仓塘，其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太仓塘是娄江的一部分，从昆山东门到太仓西门这一段被称作太仓塘。娄江是苏州市太湖向东泄水的三江之一，西起苏州娄门到吴县。经昆山境内接浏河流入长江，离当年郑和下西洋的浏河港只有 15 公里，全长 50 多公里。由于多半流经昆山境内，昆山曾在历史上以娄江为名称娄县 700 余年，随着历史的变迁改为今天的昆山。娄江自古以来为苏州的经济繁荣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

5、气象与气候

昆山地位于北亚热带和中亚热带过渡地带，季风明显，四季分明；冬冷夏热，春温多变，秋高气爽；雨热同季，降水充沛，光能充足，热量富裕；自然条件优越，气候资源丰富。年平均气温 15.5 度，极端最高气温 38.7 度(2003 年 8 月 1 日)，极端最低气温-11.7 度(1977 年 1 月 31 日)；年平均降水量 1097.1 毫米，年最多降水量 1522.4 毫米(1991 年)，年最少降水量 667.1 毫米(1978 年)；年平均降水日数 126.8 天，年最多降水日数 150 天(1977 年)，年最少降水日数 96 天(1998 年)；年平均日照时数 2085.9 小时，年平均无霜期 237 天，初霜期 11 月 15 日，终霜期 3 月 26 日，年平均风速 3.7 秒/米，秋冬季盛行东北风和西北风，春夏季盛行东南风。

6、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人工植被主要以栽培作物为主，主要作物是水稻、三麦、油菜，蔬菜主要有叶菜、果菜、茎菜、根菜和花菜等五大类几十个品种；经济作物主要有棉花、桑和茶等。林木类有竹、松、梅、桑等，观赏型树种日渐增多，以琼花为珍；野生药用植物有百余种，数并芡莲为贵；野生动物品种繁多，其中阳澄湖大闸蟹驰名中外。目前，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当地的生态环境已由农业生态向工业生态、城市生态逐步转化演变。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根据《2016年昆山市政府工作报告》，昆山社会概况如下：

1、社会经济

2015年昆山市较好完成了市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预计完成地区生产总值3080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7%；工业总产值9000亿元，增长3.3%；服务业增加值1355亿元，增长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84.8亿元，增长8%；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810亿元，下降4.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705亿元，增长10.1%；进出口总额834亿美元，下降1.6%，其中出口538亿美元，实现正增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2660元，增长8%。荣获中小城市综合实力百强县、最具投资潜力百强县两个第一。实现福布斯中国大陆最佳县级城市“七连冠”。

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六年行动计划扎实推进，算好土地、人口、生态、公共服务和差距“五本账”，设立不少于20亿元专项资金，出台规划、土地等配套措施，实施932个“十个一批”重点项目。完成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产值3600亿元、4100亿元，分别增长5%和4.8%。43个重大产业项目完成投资164.1亿元，友达光电6代低温多晶硅、之奇美偏光片研发生产基地、东旭光电等项目有序推进。新增境外投资企业10家。机器人产业促进中心成立运作，全市技改项目中“机器换人”项目172个，完成投资73亿元，占比分别达51.7%和36.5%。新增上市挂牌企业28家。

2、教育、文化事业

坚持发展成果共享，扎实推进住房保障、教育惠民、医疗卫生、福利养老、交通畅行等10大类33项民生实事工程建设，让人民群众有更多的获得感和幸福感。提升统筹协调能力，全面推进教育、卫生、文化、体育四个专项规划建设。立足教育优先发展，新、改扩建中小学18所、幼儿园9所，新增学位3.4万个。推进“一校多区”办学。实行新市民子女公办学校积分入学。完善扶持政策，推行“公建民营”、“民办公助”，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稳步推进昆山杜克大学二期建设，加快实施昆山开放大学易地新建。探索职业技术学校“双元制”教学模式，提高苏大应用技术学院办学质量，争创国家级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市。

3、文物保护

昆山境内文物众多，主要有顾炎武故居、秦峰塔、抱玉洞等，主要分布在昆山市区内以及周庄、千灯、锦溪等乡镇。项目所在区域无文物保护单位。

4、基础设施建设

设施功能更加完善。130 项重点实事工程有序推进。成立市路桥工程建设指挥部，重大工程代建制度稳步推行。中环快速路开通，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上海轨交 11 号线花桥延伸段接驳体系不断优化。苏州市域轨道交通 S1 线昆山段、苏昆中环无缝对接等前期规划基本完成。马鞍山路东延以及祖冲之路、震川西路等改造顺利实施。西部公交换乘中心完成建设。落实国家开发银行棚改融资 220 亿元，推进以动迁安置为重点的棚户区改造，新开工建设安置房 35.5 万平方米、2428 套，竣工 80 万平方米、5456 套。分配经济适用住房 161 套、廉租房 8 套，发放保障性住房货币化补贴 269.1 万元。公积金贷款户数和发放金额分别增长 92.9%和 161%。完成老小区天然气改造 105 个、24731 户。

5、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简介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办于 1985 年，1991 年被确定为江苏省重点开发区，1992 年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级开发区。

【规划范围】：规划范围东至夏驾河，控制范围至兵希镇区；南至吴淞江；西至东环城河；北至娄江。控制总用地面积 7768.07 公顷。本项目位于规划范围内。

【用地布局】：开发区为团块状分片区的结构，由五横三纵的绿色走廊分割成五个片分别为：港东区、港西区、铁南区、兵希区、吴淞区。区内发展方向主要向南、向东发展。港西区为开发区一期，生产生活相对配套，南工北宿，沿前进路布置市级公建，因其紧邻城市中心区，以完善为主。港东区为开发区二期，以工业为主，生产、生活平行向东发展，沿前进路布置公共设施；铁南区以工业为主，包括出口加工区，柏庐路沿线布置少量公共设施与居住用地；兵希区是生产、生活配套的综合片区；吴淞区以生产用地为主。

【产业发展导向】：区内产业以高科技产业为主，主要有电子信息、光电产业、精密机械产业等。电子信息产业应优先发展并逐步做大做强 IP 行业及其相配套的电子材料、电子元器件、电子机械设备等上下游相关产业，拉长产业链，加大集聚力度；加快发展微电子产业，形成专用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装、测试能力；积极发展信息网络业；努力发展软件产业，重点发展行业应用软件、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商务软件、家用软件和支持数字化电子设备嵌入式软件；大力发展光电通讯、传感器等光机电一体化产业。精密机械产业，重点发展机电一体化、精密机械、大型模架、机械模具和零部件，形成规模优势，尤其要加快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本项目所加工产品为叉车产品，属于精密机械类，符合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产业定位。

【环保规划】：《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明确指出了开发区环保规

划的基本思路及污水处理厂分布情况。a.严格审批进园项目，优化产业结构，优先发展低污染高科技产业，鼓励符合工业链要求和循环经济原则的生态型项目，禁止重污染企业、不符合清洁生产与节水要求的企业、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入驻；b.实现集中供气，充分利用清洁能源；c.区域污水集中处理及排放，加快区内污水处理厂建设；d.进驻企业所有废气污染物达标排放；e.加强对工业固废的分类处理，对有毒有害的危险废物按其性质委托有专业处理资质的处理商进行处置；f.严格控制开发区的排污总量，把开发区的排污总量纳入昆山市总量控制目标；g.进驻企业要严格执行“三同时”，优化工艺流程，推行实施清洁生产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原为蓬朗污水处理厂，全文简称“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位于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蓬朗片区光电园东北角，蓬溪路东侧、大瓦浦河西侧，港池路北侧、太仓塘南岸，紧靠太仓塘堤岸。工程服务范围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蓬朗片区：南起沪宁铁路，北至前进路，西起夏驾河，东至昆山市界，面积为 29.8km²；另一部分为光电园，南起前进路北至太仓塘，西起顺陈路，东至昆山市界，面积 11.22km²。污水处理厂总规模达 8 万 m³/d，一期工程已建成 4 万 m³/d（生活废水 3 万 m³/d、生产废水 1 万 m³/d），2012 年一期 4 万 m³/d 整体通过验收，二期扩建 2 万 m³/d 工程（土建规模 4 万 m³/d，设备规模 2 万 m³/d）2012 年 12 月建成，2013 年 8 月通过验收，二期项目（续建）是在二期项目的基础上，利用现有构筑物增加设备，扩建 2 万吨/天，实现扩容到日处理 8 万吨废水的规模，目前二期项目（续建）工程已投入运行，目前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污水接入量 7.4 万吨/d。本项目无新增污废水产生，现有项目已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大气环境质量

项目所在区域空气质量现状调查引用《锐鑫晟汽车配件锐鑫晟汽车部件（昆山）有限公司搬迁项目件（昆山）有限公司》GSY17070680“G1蓬朗中学”点位监测数据，监测时间为2017年7月17日-23日，监测因子：PM₁₀、SO₂、NO₂。引用点位于本项目西北侧约2.5km处，为近三年内监测数据，期间区域无新增较大污染源，环境空气质量变化不大，引用数据合理有效。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1。

表3-1 区域内大气环境质量现状一览表

监测点	监测项目	小时浓度监测结果			日均浓度监测结果		
		浓度范围 (mg/m ³)	超标率 (%)	最大超标倍数	浓度范围 (mg/m ³)	超标率 (%)	最大超标倍数
G1 蓬朗中学	SO ₂	0.013~0.021	0	0	/	/	/
	NO ₂	0.032~0.056	0	0	/	/	/
	PM ₁₀	/	/	/	0.044~0.080	0	0

从现状引用数据可以看出，区域环境空气SO₂、NO₂、PM₁₀均不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水环境质量

项目生活污水经过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原蓬朗污水厂）处理之后排入太仓塘，太仓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本次引用《昆山国力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及募投项目》(2016)国森(综)字第(0267)环评期间对该河的水质的现状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时间为2016年12月28日—30日。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2。

表3-2 水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断面	项目	COD _{cr}	NH ₃ -N	TP	SS
W1: 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公司厂排口上游500m	最大值 (mg/L)	23	1.82	0.353	32
	最小值 (mg/L)	21	1.81	0.347	30
	最大标准指数	0.767	1.213	1.173	0.533
	超标率(%)	0	100	10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213	0.173	0
W2: 光电产业园污水处理分	最大值 (mg/L)	17	0.616	0.154	27
	最小值 (mg/L)	14	0.599	0.151	26
	最大标准指数	0.567	0.411	0.513	0.45

公司厂排 口附近	超标率(%)	0	0	0	0
	最大超标倍数	0	0	0	0
W3: 光电 产业园污 水处理分 公司尾水 排放口下 游 1500m	最大值 (mg/L)	48	2.08	0.508	31
	最小值 (mg/L)	47	2.01	0.504	29
	最大标准指数	1.6	1.387	1.693	0.517
	超标率(%)	100	100	100	0
	最大超标倍数	0.6	0.387	0.693	0
标准		30	1.5	0.3	60

从表中可以看出，太仓塘的水质除COD、氨氮、总磷超标外，其他监测因子均可以满足IV类水质要求。

水体水质超标原因：主要是由于区域内部分区域内排水管网不完善，存在一定的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的现象造成的。昆山市人民政府批准了《昆山市水污染防治规划（2007-2020年）》，加快推进污染集中治理，引导各类排污企业向园区集中，加强统一监管，到2020年，工业废水治理率达100%，治理达标率达100%。加快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加快城区截污工程建设，到2020年，完成所有17座新增污水处理厂的建设工作。新建项目统一规划，集中管理，改变目前管理分散的状态；要保证城镇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营后的实际处理负荷1年内不低于设计能力的60%，两年内不低于85%。在建设污水处理厂的同时，也要充分考虑除磷脱氮项目的升级改造，安装污染物自动监控设备，全面提高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的标准，保护太湖流域水质，到2020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85%以上，开发区建成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100%。突出加强农村生活污染治理，到2020年，80%以上的村完成农村生活污水的稳定集中处理，并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由此，到2020年，市区河道稳定达到地表水III类水标准，水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本项目区域内相关水系的环境质量也将得到改善。

3、声环境质量

项目区域声环境现状委托江苏昆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其进行现场监测，监测时间为2018年1月 号，监测1天，昼间、夜间各一次。具体监测结果见表3-3。

表 3-3 声环境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位置	Leq[dB(A)] (昼间)	Leq [dB (A)] (夜间)	达标情况	标准 (昼间)	标准 (夜间)
	N1 东厂界			达标	65	55
	N2 南厂界				65	55
	N3 西厂界				65	55
	N4 北边界				65	55

从表 3-3 中可以看出，项目区域声环境可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3类

标准要求。由此说明，项目区声环境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4：

表 3-4 环境保护对象及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厂界距离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空气	中心河村	NW	555	5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类区
水环境	太仓塘	N	7600	中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水体
	小河	N	410	小	
	瓦浦河	E	420	小	
声环境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点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区
生态环境	昆山天福国家湿地公园	东南	1.2 km	总面积 7.03km ²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生态保护目标：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江苏省人民政府，2013 年 8 月）及昆山市生态红线优化调整论证报告，昆山市涉及 7 类 14 个生态红线区域，本项目位于 14 个红线区域一级管控区和二级管控区外。

四、评价适用标准

1、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项目纳污水体太仓塘及附近河道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SS参照《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根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周边小河道主要适用于一般工业用水区及人体非直接接触的娱乐用水区，亦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指标见表4-1。

表 4-1 地表水水质标准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太仓塘、附近河道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IV类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BOD ₅		6
			NH ₃ -N		1.5
			TP		0.3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表 3.0.1-1 四级标准值	SS		60

2、环境空气质量中 SO₂、NO₂、TSP、PM₁₀ 三项评价因子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μg/m ³)	采用标准
TSP	年平均	2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
	日平均	3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日平均	150	
二氧化氮 (NO ₂)	年平均	40	
	日平均	80	
	一小时平均	200	
二氧化硫 (SO ₂)	年平均	60	
	日平均	150	
	一小时平均	500	

3、项目所在区域属集中工业区，根据昆山声环境功能区划，区域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区域噪声标准限值表

区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Leq(dB(A))	标准限值	
				昼	夜

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dB (A)	65	55

1、废水

本项目无污废水排放。

2、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见表4-5。

表 4-5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厂界名	执行标准	级别	Leq(dB(A))	标准限值	
				昼间	夜间
厂界 1m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标准》（GB12348-2008）	3类	dB (A)	65	55

3、废气

颗粒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详见表4-6。

表 4-6 废气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有组织废气			无组织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来源
		排放高度 (m)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腻子打磨	颗粒物	15	120	3.5	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1、水污染物：

本项目无新增污废水排放，且现有项目水污染物均已分配总量，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

2、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无新增废气产生，且现有项目废气污染物均已分配总量，本项目不需要申请总量。

3、固体废物： 现有项目固体废物均得到有效处理处置，本项目无新增固废产生。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简述（图示）：

本项目为腻子打磨粉尘治理，变更前后废气治理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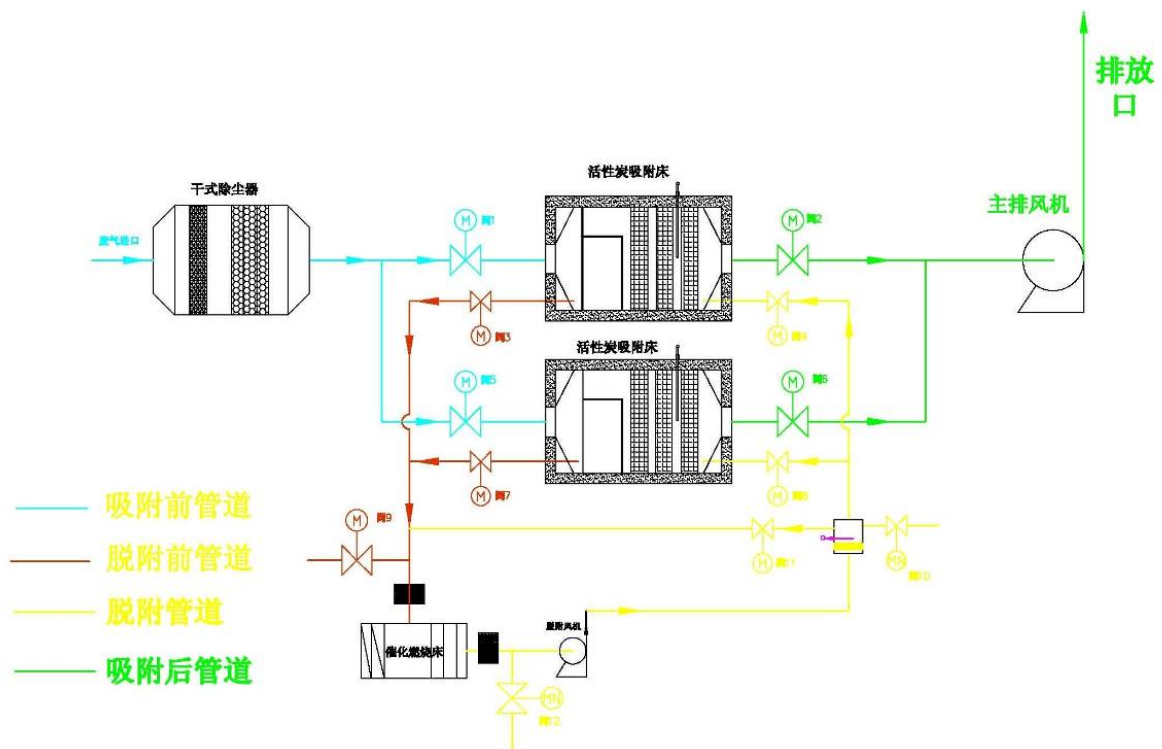


图 5-1 技改前腻子打磨粉尘治理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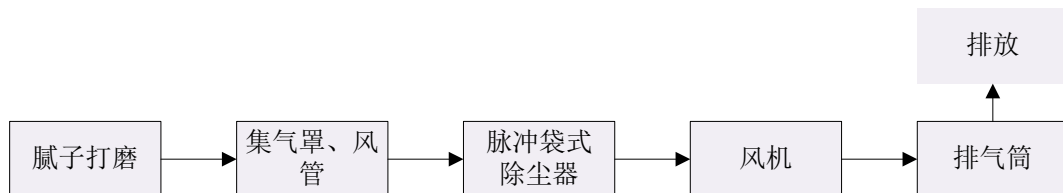


图 5-2 技改后腻子打磨粉尘治理流程

技改后腻子打磨粉尘通过集气罩收集后纳入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然后经过 1 根 15 米高的排气筒高排。由于集气罩的风速相对较大，因此捕集效率相对较高，可达 95% 以上。捕集后的粉尘进入袋式除尘器，在滤筒的过滤作用之下将大部分的粉尘去除。同类项目运行经验表明，采用该种除尘器除尘效率在 95% 以上。

脉冲袋式除尘器由灰斗、上箱体、中箱体、下箱体等部分组成，上、中、下箱体为分室结构。工作时，含尘气体由进风道进入灰斗，粗尘粒直接落入灰斗底部，细尘粒随气流转折向上进入中、下箱体，粉尘积附在滤袋外表面，过滤后的气体进入上箱体至净气集合管，经排风机排至大气。

其清灰过程是先切断该室的净气出口风道，使该室的布袋处于无气流通过的状态（分室停风清灰）。然后开启脉冲阀用压缩空气进行脉冲喷吹清灰，切断阀关闭时间足以保证在喷吹后从滤袋上剥离的粉尘沉降至灰斗，避免了粉尘在脱离滤袋表面后又随气流附集到相邻滤袋表面的现象，使滤袋清灰彻底，并由可编程序控制仪对排气阀、脉冲阀及卸灰阀等进行全自动控制。同其他类型的除尘器相比，该类型除尘器具有除尘效率高、清灰彻底、排放浓度低、能耗少等优点。同类项目运行经验表明，采用该种除尘器日常清灰状况良好，管理方便，成本适中。

主要污染环节及源强分析

1、废水

本项目无新增污废水产生。

2、废气

根据《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自查评估报告》监测报告，腻子打磨颗粒物有组织排放量为 1.9551t/a，改建后原 5#排气筒配重喷漆废气有机废气排放量不变，颗粒物通过新增的 20#腻子打磨排气筒排放。

废气改建后新增的腻子打磨有组织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具体见表 5-1。

表 5-1 改建后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一览表

产生源	废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	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高度 m	直径 m	温度 °C
腻子打磨	20000	颗粒物	456.00	9.120	39.102	袋式除尘	95	22.80	0.456	1.9551	15	0.6	20

改建后，废气收集方式、收集效率不变，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也不变。腻子打磨无组织废气见表 5-2。

表 5-2 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产生源	污染物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面源面积	高度
腻子打磨	颗粒物	0.798	0.186	145m*245m =34075m ²	10

3、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源来源于风机，采取减震防噪等措施后，预计各设备的噪声可降低 20-30dB(A)，再经过厂房隔声作用后，预计可降低 30dB(A)左右。项目噪声源强见表 5-3。

表 5-3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台)	源强 dB(A)	所在车间 (工段)名称	距厂界 最近距离 (m)	治理措施	治理后声 级值 dB(A)
1	风机	1	80-85	废气处理	15 (N)	减振、消声	60

4、固废

废气排放方式变更后，废气处理效率不变，固无新增固废产生。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腻子打磨	颗粒物	456	39.102	22.80	0.456	1.9551	15m 高排气筒高排
	腻子打磨	颗粒物	/	0.798	/	/	0.798	无组织排放
水污染物	/	/	/	/	/	/	/	/
电和离电 辐射	/							
固体废物	分类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	/	/		/		/	/
噪声	分类	名称			所在车间		源强 dB (A)	距最近厂界 位置 m
	废气设备	风机			生产车间		85	20 (N)
主要生态影响 (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评价

本项目无新增污废水排放，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当地地表水体构成不利影响。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本项目各污染源排放情况见表 7-1 和表 7-2。

表 7-1 本项目点源排放源强

排气筒编号	污染源	预测因子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直径(m)	烟气量(Nm ³ /h)	排放温度(°C)	排放速率(kg/h)
20#	腻子打磨	颗粒物	15	0.6	20000	25	0.456

表 7-2 本项目面源排放源强

产生源	污染物	排放量(t/a)	排放速率(kg/h)	面源面积	高度
腻子打磨	颗粒物	0.798	0.186	145m*245m =34075m ²	10m

采用 HJ2.2-2008 推荐模式清单中的估算模式分别计算各污染源及污染物的下风向轴线浓度，并计算相应浓度占标率，预测结果见表 7-3。

表 7-3 废气排放预测结果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Cmax (mg/m ³)	占标率 (%)	Dmax (m)
腻子打磨	颗粒物	1.55E-04	0.02	1100
腻子打磨	颗粒物	7.17E-04	0.08	144

根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三级评价可直接以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作为预测与分析的依据。本次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直接以估算模式的计算结果进行分析与评价。预测结果表明，项目各污染源中各污染物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较低，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当地大气环境构成明显的不利影响。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的相关要求，本项目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软件计算。结果表明：本项目厂界范围内无超标点，即在项目厂界处，各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08)，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贮罐区、车间或工段)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不变，卫生防护距离沿用原环评结论，于厂房、危废区周围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设置情况见附图 2；由附图 2 可知，由于项目位于工业区内，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学校、医院、居民等敏感点。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成后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噪声主要来自废气装置风机运行噪声，源强在 80-85dB(A)之间。经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厂界周围的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固废产生，现有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腻子打磨	颗粒物	袋式除尘器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二级标准
水污染物	/	/	/	/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	/	/	/
噪声	公辅设备	风机	减震、隔声、消声	达标排放,对环境影响很小
其他	/			
<p>生态保护措施预期效果:</p> <p>无</p>				

九、结论与建议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位于江苏省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369号，是由日本株式会社丰田自动织机、台湾六和机械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丰田通商株式会社共同投资设立的外商投资企业，公司成立于2013年4月。主要经营设计、生产叉车及叉车零配件，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售后服务。从事与本企业生产同类产品的商业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公司现有配重腻子打磨粉尘与喷漆废气经干式除尘器+活性炭吸附装置+催化燃烧处理后排放，为了将研磨粉尘和涂装废气分开处理，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拟投资150万元针对腻子打磨粉尘新增1套袋式除尘器，将腻子打磨粉尘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通过对项目的分析，得出如下结论：

1、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产品、工艺、设备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第4号《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2017年修订）限制外商投资产业目录和禁止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也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2013发改委第21号令）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项目工艺和产品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及其修订限制类和淘汰类所规定的内容，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限制类和淘汰类范围，也不在《苏州市调整淘汰部分落后生产工艺设备和产品指导意见》（苏府[2006]125号）范围内。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年11月1日实施）、《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年修订），本项目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项目无含磷、含氮生产废水排放，符合该条例的有关要求。故该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昆山市开发区洪湖路369号，位于规划的工业用地内，因此，本项目符合用地规划。项目周边主要为工厂及规划工业用地，无风景名胜区、自然保护区、文物保护单位、饮用水源地等环境敏感保护目标，在一定程度上对环境保护目标的影响很小。此外，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国土资发[2012]98号文附件))和《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因此，

本项目用地属于允许用地项目类。

因此，项目的选址合理。

3、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1) 废水：本项目无新增污废水排放，项目建成后不会对当地地表水体构成不利影响。

(2) 废气：本项目废气经有效治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经预测，项目废气对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影响很小。

(3)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风机运行噪声，源强在 80-85dB(A)之间。经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厂界周围的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

(4) 固废：本项目营运期无新增固废产生，现有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实现“零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产生、消减、排放见表 9-1，项目建成后全厂污染物量和排入外环境的量见表 9-2。

表 9-1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 (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	颗粒物	39.102	37.1469	1.9551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0.798	0	0.798

表 9-2 洪湖路厂区污染物产生量、削减量、排放量三本帐汇总表 (t/a)

项目	污染物	现有项目		本项目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		
		实际 排放量	许可 排放量	预测 排放量	“以新 带老” 削减量	预测排 放总量	排放 增减量
废气 (有组织)	甲苯	0.4040	0.4040	0	0	0.4040	0
	二甲苯	2.0333	2.0333	0	0	2.0333	0
	乙苯	0.3827	0.3827	0	0	0.3827	0
	乙酸丁酯	0.0225	0.0225	0	0	0.0225	0
	醋酸异丁酯	0.5675	0.5675	0	0	0.5675	0
	VOCs	8.7772	8.7772	0	0	5.3636	0
	颗粒物	9.6314	9.6314	1.9551	1.9551	9.6314	0
	SO ₂	0.1290	0.1290	0	0	0.1290	0
NO _x	2.6710	2.6710	0	0	2.6710	0	

	烟尘	0.1480	0.1480	0	0	0.1480	0
	苯乙烯	0.0036	0.0036	0	0	0.0036	0
废气 (无组织)	颗粒物	2.3306	2.3306	0.798	0.798	2.3306	0
	甲苯	0.1323	0.1323	0	0	0.1323	0
	二甲苯	0.7081	0.7081	0	0	0.7081	0
	乙苯	0.0609	0.0609	0	0	0.0609	0
	醋酸异丁酯	0.0910	0.0910	0	0	0.0910	0
	苯乙烯	0.0200	0.0200	0	0	0.0200	0
	VOC	1.7915	1.7915	0	0	1.7915	0
	生活 污水	废水量	16170	16170	0	0	16170
COD		6.4680	6.4680	0	0	6.4680	0
SS		4.0425	4.0425	0	0	4.0425	0
氨氮		0.4851	0.4851	0	0	0.4851	0
总氮		0.7277	0.7277	0	0	0.7277	0
总磷		0.0647	0.0647	0	0	0.0647	0
动植物油		0.6468	0.6468	0	0	0.6468	0
LAS		0.2426	0.2426	0	0	0.2426	0
生产 废水	废水量	137	137	0	0	137	0
	COD	0.0137	0.0137	0	0	0.0137	0
	BOD ₅	0.0041	0.0041	0	0	0.0041	0
	SS	0.0096	0.0096	0	0	0.0096	0
	氨氮	0.0021	0.0021	0	0	0.0021	0
	总氮	0.0027	0.0027	0	0	0.0027	0
	总磷	0.0001	0.0001	0	0	0.0001	0
	石油类	0.0014	0.0014	0	0	0.0014	0
初期雨水	废水量	19.6	19.6	0	0	19.6	0
	COD	0.0020	0.0020	0	0	0.0020	0
	SS	0.0014	0.0014	0	0	0.0014	0
	石油类	0.0001	0.0001	0	0	0.0001	0
固废	一般固废	0	0	0	0	0	0
	危险固废	0	0	0	0	0	0
	生活垃圾	0	0	0	0	0	0

4、环境兼容性

区域内的环境现状引用数据表明，区域内的大气环境除 PM₁₀ 超标外，SO₂、NO₂ 小时值、日均值均不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区域内水环境除个别因子氨氮、总磷出现超标现象外，基本能够满足其规划的《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声环境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类区标准要求。

由此说明区域内各环境要素不会对本项目构成制约。

5、总量控制

本项目无新增废气排放，不需要申请总量，符合总量控制的要求。

6、“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9-3 污染治理投资和“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丰田工业（昆山）有限公司洪湖路分公司废气排放方式变更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腻子打磨	颗粒物	风管、袋式除尘器 1 套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142	与主体工程同步进行
废水	/	/	/	/	/	
噪声	风机	等效连续 A 声级	减震、消声	厂界达标	5	
固废	/	/	/	/	/	
绿化	依托现有，绿化率 20.68%，绿化面积 26243.6m ²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企业内部设有专职的环境管理部门；企业内部未设置环境监测机构，日常监测均委托昆山市环境监测站进行监测。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废气：废气排气筒按照要求安装标志牌、预留监测采样口监测平台，并按有关要求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 噪声：固定噪声污染源对边界影响最大处，设置环境噪声监测点，并在该处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3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				/	
区域解决问题	无				/	
卫生环境保护距离设置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无组织废气排放量不变，卫生防护距离沿用原环评结论，于厂房、危废区周围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总计	/				150	/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落实环评报告中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控制在允许

范围内，具有环境可行性。

说明：上述评价结果是在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基础上得出的。一旦项目规模、用途等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根据有关规定重新申报。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释

一、 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申报表及预审意见。

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审批登记表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二、 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